

环保署

40 CFR Part 50

[EPA-HQ-OAR-2015-0072; FRL-10008-49-OAR]

RIN 2060-AS50

评审国家环境空气质素微粒标准公听会

部门：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环保署(EPA).

行动：公听会通知

摘要：环保署宣布将就一份称为「评审国家环境空气质素微粒标准」之建议，举行一个模拟公听会，该建议于2020年4月14日签署。公听会将在2020年5月20日和21日举行。

根据其评审空气质素标准以及国家环境空气微粒物质（PM）空气质素标准（NAAQS），环保署目前建议保留初级和二级PM标准，无须修改。

日期：提交对建议行动之评论，必须在2020年6月29日或之前收到。环保署并将于2020年5月20日和21日举行一个模拟公听会。请参看**补充资料部份**有关公听会详情。

发件人：你可以将你的评论用Docket ID No. EPA-HQ-OAR-2015-0072识别，用以下任何一种方法提交：

- Federal eRulemaking Portal: <https://www.regulations.gov/> (our preferred method) (我们首选的方法) 请按网上指示提交评论。
- 电邮：a-and-r-Docket@epa.gov. 在信息题目项包括 Docket ID No. EPA-HQ-OAR-2015-0072。

指示。所有收到的提交评论，必须包括此通知的 Docket ID No. 摘要号码。

收到的评论可能不作删改贴上 <https://www.regulations.gov>，包括任何提供的个人资料。有关提交评论的详细指示，请参看此文件之**补充资料**部份。出于对公众和对我们职员的谨慎，环保署的摘要中心和阅览室在 2020 年 3 月 31 日已告关闭，以减少 COVID-19 传染之风险。我们的摘要中心职员将用电邮、电话、和网站，继续提供遥距的公众服务。我们鼓励公众通过 <https://www.regulations.gov> 或电邮提交评论，因为目前暂停派信至环保署，而环保署亦不会接受亲送之文件。有关环保署摘要中心服务和目前情况详情，请上网 <https://www.epa.gov/dockets>。

模拟公听会。模拟公听会将于5月20日和21日举行，每天两次。第一次于东岸时间 (ET) 上午9时举行，于下午1时结束。第二次于东岸时间下午3时举行，于下午7时结束。环保署在最后一位预先登记的发言者作证之后15分钟如无其他发言者发言，可作休会。详情请看以下的**补充资料**部份。

详情：有关公听会资料或问题，请联络美国环保署空气质素规划和标准办事处

(OAQPS) (邮件代号C304-03),的Ms. Regina Chappell, Research Triangle Park, NC 27711；电话：(919) 541-3650；电邮：chappell.regina@epa.gov。

有关PM NAAQS评审资料或问题，请联络Dr. Scott Jenkins，美国环保署，OAQPS (邮件代号C539-02)，Research Triangle Park, NC 27711；电话：(919) 541-1167；电邮：jenkins.scott@epa.gov。

补充资料：按清洁空气法 (CAA) 第109款 (42 U.S.C. 7409)，环保署目前正评审PM NAAQS。环保署将举行公听会之建议行动，于2020年4月14日签署，可上网参阅：

<https://www.epa.gov/naaqs/particulate-matter-pm-standards-federal-register-notice-current-review>。公听会将为有兴趣各方提供机会，提交有关环保署PM NAAQS目前评审建议决定的数据、观点或争议。在评论期提交之书面声明和支援性资料，将被认为与在公听会所作之任何口头评论和资料具同等效力。

书面评论。提交你的评论，请以Docket ID No. EPA-HQ-OAR-2015-0072予以识别，交上<https://www.regulations.gov>（我们首选方法），或以**发件人**部份所述的其他方法提交。一旦提交后，评论不可以在摘要平台编辑或删除。环保署可以将其收到的任何评论在公众摘要平台发布。请不要以电子方式提交任何你认为属保密商业资料（CBI）或其他法令限制之透露资料。多媒体资料（音频，视频等），必须附有书面报告。书面报告被认为属正式之提交，应包括你想讨论之所有要点。环保署一般不考虑位于主要提交点以外的提交（即：网站、云端、或其他共用之档案系统）。有关其他提交方法，充份的环保署公众评论政策、CBI资料或媒体提交，以及做有效的评论待详情，请上网

<https://www.epa.gov/dockets/commenting-epa-dockets>。

环保署目前正暂停公众使用其摘要中心和阅览室，俾减少传染COVID-19的风险。用邮件提交书面评论亦告暂停，同时不接受亲身送交之评论。我们的摘要中心职员将用电邮、电话和网站继续提供遥距的顾客服务。有关环保署摘要中心服务详情和最新消息，请上网<https://www.epa.gov/dockets>。

环保署继续小心地和继续监察来自疾病控制中心（CDC）、本地卫生部门和联邦合作者的资料，因而我们可以就COVID-19之情况改变，迅速作出回应。

参与模拟公听会。因为总统宣布国家紧急情况，请注意环保署目前偏离它的典型方

法。因为目前疾病防控中心的建议，以及州和本地政府的社交距离令以限制COVID-19的散播，环保署无法在现时举行现场亲身出席的公听会。

在**联邦公报**登布此文件后，环保署将预先登记在公听会发言者和参加公听会的人士。环保署将按个别方式接受登记。要登记在模拟公听会发言，个人可用上网登记方式，通过环保署为此公听会设计的微粒污染网页登记 (<https://www.epa.gov/pm-pollution/national-ambient-air-quality-standards-naaqs-pm>) 或联络 Regina Chappell ，电话 (919) 541-3650，或电邮 chappell.regina@epa.gov。预先登记在公听会发言的最后日期是2020年5月14日。在2020年5月18日，环保署将在以下网页贴出一份公听会的议程，按次序列出预先登记的发言者：<https://www.epa.gov/pm-pollution/national-ambient-air-quality-standards-naaqs-pm>。

环保署将尽一切方法于公听会当日按时间表行事；但是，请准备公听会可能原订时间表之前或之后进行。此外，在公听会当天于每个部份完结后，如有时间，将准予要求发言者发言。环保署将尽力配合所有的发言者。

每名置评者将有5分钟时间作口头作证。环保署建议你将你口头的评论以书面方式提交上制定摘要平台。环保署可在口头评论时可问澄清问题的问题，但不会在公听会中回应评论。在评论期提交之书面声明和支援文件，将被认为与在公听会作口头评论和提交的支援资料具同等效力。

环保署同时请准备参加公听会的人士预先登记，即使他们无意作证。这可帮助环保署确保可提供足够的电话线。

请注意任何对公听会部署之更新，包括可能可能增加的额外部份等，将在环保署的

微粒污染网站贴出 (<https://www.epa.gov/pm-pollution/national-ambient-air-quality-standards-naaqs-pm>)。虽然环保署预期公听会按以上设定进行，请留意我们的网站资料，或联络详情联络资料部份所列的人士，决定是否有任何更新消息。

如你需要翻译服务或特别的方便安排例如音频抽述，请在2020年5月13日前登记公听会并说明你的需要。未有预先通知，环保署可能无法安排方便配合。

我如何可取得建议行动和其他有关资料的副本？

环保署同时设有一个建议行动的正式公共摘要，识别号码为Docket ID No. EPA-HQ-OAR-2015-0072。一份建议行动的副本，可上网浏览：

<https://www.epa.gov/naaqs/particulate-matter-pm-standards-federal-register-notice-current-review>，而任何和建议行动有关的详细资料，可于公听会举行之前在公共摘要找到。公听会一字不差的转录本和书面声明，亦将包括入制定摘要内。

日期：2020年4月 29日

Panagiotis Tsirigotis,
空气质素规划和标准办事处总监